四川省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成果清单

（第一批）

一、强化“一核三治” 健全治理体系

1. 党建引领微单元“365”分类治理

——崇州市…………………………………………………3

2. 推行“1357”治理模式 提升村民自治能力

——米易县…………………………………………………7

3. 化解农村矛盾纠纷 建设法治平安乡村

——德阳市罗江区…………………………………………11

4. “三民三公”开新局 乡村自治谱新篇

——广元市利州区…………………………………………15

5. 非遗“飞”出乡村治理新效能

——隆昌市石碾镇…………………………………………19

6. “一领四动”促乡村善治

——崇州市廖家镇全兴村…………………………………22

二、创新治理方式 提升治理能力

7. 创新议事协商小平台 凝聚乡村治理大合力

——米易县…………………………………………………26

8. 小网格撬动基层治理“大变革”

——德阳市罗江区…………………………………………29

9. “2+333”工作法助力乡村治理成效显

——广元市利州区…………………………………………32

10.创新探索三大路径 助推乡村治理振兴

——西昌市…………………………………………………36

11.推行“三公治村”乡村治理新模式

——广元市利州区三堆镇…………………………………40

12.探索“村务助理”微治理模式

——隆昌市圣灯镇…………………………………………44

三、聚焦突出问题 实现治理有效

13.第三方调解有效拓宽矛盾纠纷“非诉讼”调解渠道

——米易县…………………………………………………48

14.“三办三化”便民服务暖民心

——德阳市罗江区…………………………………………51

15.基层司法所“四个三”护航乡村振兴

——广元市利州区…………………………………………54

16.“小积分”凝聚乡村治理“大合力”

——德阳市罗江区金山镇安家村…………………………57

17.创新机制破解农村生活垃圾清运难题

——米易县草场镇…………………………………………60

18.聚集三方合力 解决治理难题

——米易县撒莲镇禹王宫村………………………………63

崇州市：

党建引领微单元“365”分类治理

崇州市坚持以基层党建为引领、居民满意度为标准、“推试点、见成效、广实施”为路径，建立村微单元治理中的基础、治理、发展等3类标准，完善微党建、微组织、微环境、微平台、微服务、微创造等6大要素，覆盖商住楼、老旧院落、安置点、场镇、川西林盘等5种类型，构建微单元分类治理的“365”工作模式，全面营造“全类型治理、全要素发展、全天候服务、全民化参与、全过程管理、全方位满意”的乡村治理新场景。

一、坚持党建为魂，强化党建引领覆盖度

一是提升党建引领力。推行找党员、建组织、优机制、抓服务、植文化的“五步工作法”。选派18名党建指导员到微单元指导党建工作，选优配强172名党组织书记，推动党组织与自治组织成员双向进入、交叉任职，吸纳业委会、物业机构、企事业单位、公益组织党员担任微单元党组织兼职委员，构建社区、辖区单位、社会组织、微单元等党组织共同参与的区域化党建工作格局。二是突出治理执行力。全面落实党员双报到制度，发动党员骨干领办各类兴趣型自组织和志愿服务组织，鼓励党员带头缴纳物业费用，强化党员身份意识。党组织牵头推动筹备和改选业委会，搭建以党组织为核心的事务联议、问题共商机制，通过党群议事会、民情恳谈会、矛盾协调会等形式，协调解决综治安全、环境维护、拆违控违、矛盾纠纷等难题，推动民主管理，引领居民自治。三是增强联系服务力。推行党员积分卡制度，实施党员分类管理，依托服务认领，搭建党建服务平台。通过阵地联用、空间共享、错时共享、居民筹建等方式，最大化利用闲置空间，新建小区党群服务站83个。实施微单元党建项目清单制度，创建党建文化标识，发挥党员示范引领作用，积极发动党员开展政策宣讲、思想教育、文明劝导、议事协商、集体活动等。

二、坚持治理为基，提高居民共治参与度

一是健全自治机制。推动符合条件的微单元组建业主大会、成立业委会、院委会等自治组织350余个，开展业委会（自委会）星级评选。建立社会企业孵化中心，支持社会组织、公益性企业、服务性企业向社会企业转型升级，认证“西蜀巧妹”等3家社会企业，落地40个社企项目。实施党群骨干锻造、发展能人示范和志愿者服务示范等“三大工程”，充分发挥党员骨干、乡贤、能人、资深公益人士作用，对居民有违公约良俗的不文明、不道德行为以及日常纠纷矛盾进行调解和集体评议。二是搭建交往平台。推行村合伙人制度，吸纳辖区机关、学校、商家、企业等单位，联建开放式邻里空间。在条件允许的区域，引入社会组织运营公共空间，支持和鼓励专业人员开展心理咨询、法律援助、纠纷调处等公益服务。依托天府市民云等信息库，建立实名制信息系统，支持和开展电子投票、议事决事、信息发布。在有条件的小区建设智慧小区，引入人脸识别、安全监控处理、立体停车等设备。引入智慧生活垃圾投放装置，逐步引导居民主动开展垃圾分类。三是强化自我管理。搭建镇街、村、业委会（管委会）、居民、服务机构沟通交流平台和机制，建立重大事项报告制度，推进村民协商议事制度化。健全微单元应急响应机制，对公共卫生、自然灾害、事故灾难等突发公共事件，分类制定应急处置方案，提高微单元应急管理水平。建立社区专项基金12支，制定《村民公约》，实施微单元服务项目认领，激发村民自觉履行法定义务、社会责任、家庭责任，努力实现“一单元一品牌”、“一单元一特色”。

三、坚持服务为本，提升幸福生活品质度

一是完善基础配套。利用闲置空间，规范配齐邮件投递、停车位、充电桩等配套设施，依托就近商场、超市、便利店，叠加生活服务功能，提供水、电、气、邮政、保洁等生活服务，探索导办服务、上门服务、预约服务、代办服务、错峰服务等便民措施。提供安全便利的老年友好空间，增设老年活动（照料）中心、老人之家、休憩场所，提供棋牌娱乐、交友会谈、学习研究、休息交流等服务，丰富老年生活。提供趣味健康的儿童友好空间，增设阅读室、亲子乐园、托管服务等游乐设施和儿童空间。试点开展“信托制”物业导入，重新构建居民与物业企业信义关系，重塑制度上和自觉上的利益平衡。二是开展双创行动。在新型职业农民、农村实用人才、技术能手、大学生村官等群体中培养农民创业创新带头人，扎实推进农村青年创业富民行动。利用场镇资源和商业形态，通过授课参观、网络教学、微课程等形式对双创人群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发展一批职业领路人、公益创投项目，打造“创业周”、“梦工厂”等创业文化品牌。加大政府购买政务服务、生活服务、文体娱乐等服务力度，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市场化运作、志愿服务等方式，促进社会组织、志愿者组织、物业机构等社会力量向居民提供针对性、多样化服务。三是优化服务供给。深入开展法律“七进”活动，加大诉讼联系点、警务室、群众工作之家、法律之家等建设，深化居民“立法”行动，健全完善守法诚信褒奖和违法失信行为惩戒机制，制定村规民约、院落公约2830余份。挖掘人文特质和生活印记，广泛开展“邻居节”、“运动会”等“邻里守望”活动；持续做精做靓“乡贤”“孝善”文化品牌，以文物景观、人物事迹等为索引，建设睦邻中心、文化礼堂、故事馆、书屋等公共文化场景，提高居民的认同感和归属感。

米易县：

推行“1357”治理模式 提升村民自治能力

米易县以深入推进村级自治为抓手，创新推行“1357”村级治理模式，通过规范制定“一张公约”、组建“三会”、配齐“五员”、常态化推行“七个好”标准评比，补齐村级治理短板，不断丰富村民参与村级治理的形式，提高村民参与村级事务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构建起共建共治共享的乡村治理新局面。

一、多方参与制定，力求务实高效，做到“一张公约”立规矩

一是制定程序规范化。按照村规民约要符合村情民意、群众普遍认同、惩戒措施有力有效等原则，在立足辖区地域特点和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充分尊重民族习惯和传统风俗的前提下，科学制定村规民约。严格落实“四议四听”程序，制定“一张公约”。即按照村党支部提议、村“两委”会商议、党员大会审议、村民（村民代表）大会决议的“四议”程序，确定村规民约基本内容。在广泛听取乡贤能人、两代表一委员、挂村组干部、村民代表4个重要群体意见建议的“四听”基础上，因地制宜，制定形成各具特色的“一村一公约”。二是展现形式多样化。充分考虑人民群众接受程度、理解能力和村规民约应用推广的便利性等，广泛采取三字经、顺口溜、微视频等形式，内容简洁易懂，贴近群众生活，形式生动活泼，注重实效，方便执行。已形成了“送礼不超二百块、宴席不超三十桌、菜品只有九大碗”、农产品销售“诚信红线五不准”、农村水资源有偿使用“阳光用水十条规定”等一批接地气、重实效、好操作的村规民约，实现了“规定变现、约定俗成”，用“新约定”约出了“新风气”和“好风尚”。三是动真碰硬常态化。充分发挥村规民约在凝聚民心、引导规范村民行为、倡导乡村文明新风尚等方面的建设性作用，强化村规民约约束力，重塑乡村价值体系。采取“软硬”结合，综合采用上门教育、会议通报、张榜曝光、法律惩戒、集体经济分红相挂钩等多种手段，既把法治意识、规矩意识、“脸面”意识融入群众日常生活，又把经济利益与行为规范相联结，引导群众主动摒弃陈规旧俗，自觉养成尊老爱幼、诚实守信、文明卫生的良好习惯，有效遏制了农村互相攀比、铺张浪费、借机敛财等不正之风，在潜移默化中引领社会新风尚，涵养文明乡风、淳朴民风。

二、完善体制机制，破解治理难题，落实“三会五员”强服务

一是坚持以党务村务财务事务监督会为抓手，规范议事规则程序，吹响村级自治“监督哨”。由村内德高望重的老党员、退休干部和村民代表等7-9人组成党务村务财务事务监督会，以村级重大事项决策、重点项目实施、公共经费使用为重点，拟定议事规则、议事程序和事项清单，把党务村务财务事务监督会议事内容作为村“两委”议事决策征求意见建议的必经程序，推行“村事民议、村务民决、村财民管、村廉民督、村干民评”的“五民”机制，持续擦亮“探照灯”，对村级党务村务财务事务进行全过程参与，无死角监督，亮出村级“明白账”，保障了村民知情权和参与权，提升了村民参与村级事务积极性。二是坚持以邻里互助会为支撑，构建新型邻里关系，织牢扶弱助困“互助网”。邻里互助会由村两委领导班子、热心公益或公道正派的村民代表3-5人组成。按照“群众帮一点、政府补一点、社会捐一点”的原则，广泛募集互助资金，设立村级互助专款账户，由邻里互助会专人统一管理。按照“群众申请—村民小组长核实—邻里互助会核实—村“两委”审核—邻里互助会实施救助”的程序，对困难群众及时进行帮扶救助、救急解难，着力营造互信互助的和谐邻里关系。三是坚持以红白理事会为阵地，全流程参与，当好移风易俗“服务员”。红白理事会由村社干部、德高望重的长者、乡村厨师、村民代表等5-7人组成，围绕转变群众思想观念，破除陈规陋习，抵制攀比炫富等不正之风，配套建设用于群众专门办理宴席的“九大碗”院坝，按照红白事“事前申报登记—事中全程监督—事后全面评估”程序，全程参与村民红白事的筹备和现场服务，严格控制宴席规格和礼金标准，引导村民转变观念，厉行勤俭节约。四是坚持以农村“五员”为补充，多措并举，争当振兴发展“贴心人”。以村民代表为主，每村配备“五员”1-2名，依据职能职责，围绕政策宣传、法律普及、思想引导、村庄规划与建设、农业生产技术指导、环境卫生整治等内容，有针对性地开展各类活动，实行“职责+责任”两清单，落细落小，将“群众上门找服务”变为“主动登门送服务”，争当成为乡村振兴发展“贴心人”。同时，纪委监委、组织、宣传、农业农村、司法、住房建设等县级相关部门主动介入，全程参与，提供政策支持和技术服务，定期对“五员”开展技能知识更新培训，不断提升“五员”服务群众水平。

三、增强主人翁意识，激发内生动力，推行“七个好”树典型。

围绕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除陋习树新风，制定庭院环境卫生“七个好”（家具摆好、衣被叠好、农具放好、柴草堆好、畜禽关好、卫生搞好、房前屋后环境生态建好）标准，引导群众养成好习惯，形成好风气。由县妇联牵头，乡镇具体负责，围绕环境卫生“七个好”标准，细化35项具体评分细则，实施一季度一评比、一季度一通报。建立“表扬栏”和“曝光台”制度，评比表扬“最美庭院”，曝光“脏乱差”。“表扬栏”彰优，树先进，落实物质奖励、优先推荐各类模范或先进典型，“曝光台”亮丑，曝后进，兑现喇叭点名、公开通报、督促整改等惩戒措施。通过“七个好”评比和推行“一榜一台”制，持续增强村民“脸面意识”，唤回了群众主体意识，形成比学赶超良好氛围，形成了人居环境整治费用众筹模式、公共区域维护“排轮子”，真正做到政府“不包揽”，避免“搞突击”。干群同心，齐心协力，共建共享干净整洁的村庄环境，形成健康向上的生活方式。

德阳市罗江区：

化解农村矛盾纠纷 建设法治平安乡村

德阳市罗江区以推进乡村治理试点为契机，坚定法治路线，全力化解矛盾纠纷，防范风险隐患，着力组织保障增能量、源头防控有力量、化解矛盾降增量、依法治理减存量、属地稳控防变量，促进法治乡村和平安乡村建设，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不断提升。

1. 坚持党的领导，深化依法治理

一是深化理论武装。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武装头脑，结合“第一议题制度”的落实，年度开展区委常委会、区政府常务会等会前学法30余次，不折不扣把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决策部署落到实处。坚持党政同责，党政主要领导率先垂范，自觉运用法治思维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把法治建设贯穿到疫情防控、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各个环节。二是建立长效机制。制定出台《深入推进诉源治理加强矛盾纠纷源头预防和前端化解十五条措施》，从制度层面进行谋篇布局，切实将矛盾纠纷排查在源头，化解在萌芽。建立《领导接访制度》《区领导接访下访活动安排》等接访下访机制。将每月16日定为区领导集中接访日，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带头，采用“一对一”的方式，年度接访、约访10余次，化解突出涉农信访稳定问题10余件。建立政法系统“四个一”工作机制，选派工作力量，对全区93个村（社区）实行全覆盖定点包片联系，走村入户为群众面对面提供法律服务。创建法律服务微信公众号矩阵，开启“互联网+法律服务”模式，实现抬头能见、举手能及、扫码能得，实现公共法律服务制度化、便民化、精细化。三是层层抓好落实。建立疫情防控、换届选举、安全生产等重点工作领导包镇、包行业、包领域工作制度。条块结合压紧压实工作责任，深入农村、深入一线指导督促工作，解决重点难点问题20余件。针对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召开专题会议，宣传法律法规，讲清政策标准，解决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突出问题30余件。围绕“法律进村（社区）”、农民工讨薪法律援助专项活动、“民主法治示范村”创建等工作开展，抓实乡村法治理念培育、乡村法律志愿服务，先后成功创建“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2个。

1. 深化城乡治理，夯实基层基础

一是抓组织体系。成立城乡基层治理委员会，构建基层治理组织体系。落实基层治理责任清单、问题清单、整改清单，通过三单“清结”推进城乡基层治理制度创新，提升基层防范化解社会稳定风险隐患能力。深入推进“六个一”工程和“四议两公开一监督”民主决策制度，完善村（社区）小微权力清单，促进基层组织权力公开透明。二是抓一核五治。构建以党的领导为核心，“一核五治”为抓手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研究制定98项基础任务、39项重点任务、10项试点任务“三张清单”统揽基层治理工作，在全市率先成立城乡基层治理学院，提升“头雁”治理能力。落实“公调对接”“诉调对接”等机制，深化矛盾纠纷源头治理，实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矛盾不上交”。优化网格设置，建立区、镇、片、村、组五级网格化服务管理模式，定网定格定责。三是抓应急处置。针对重点领域、重点人群，逐一制定化解稳控方案和应急处置预案。落实维稳工作“三级预警”处置机制，形成党委政府把总关、政法单位牵头协调、相关责任部门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确保应急处置责任落实落地，有效防范和化解影响经济社会发展的矛盾纠纷。2021年来，研判处置突出涉稳信息700余件，排查化解稳定隐患100余件、化解各类矛盾纠纷1900余件。

1. 紧扣重要时段，强化严防严控

一是抓信息摸排。深化涉稳信息收集报送工作，建立常态化信息摸排机制，实施重要信息奖励制度，重要敏感时段、重大会议、重大节假日启动“零报告”制度。完善以公安、维稳信息为主渠道，镇、村、组信息员协调联动的情报信息收集网络，做到摸底排查不留死角，处置化解无缝衔接，第一时间掌握情况，第一时间预警处置，达到事前知晓、事先介入，化早、化小、化了的目的。二是抓研判处置。建立信访稳定形势分析研判会议制度，区委政法委牵头，定期组织分析研判信访稳定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出有针对性的指导意见和工作要求。对能够解决的问题立刻办，解决有困难的，形成书面报告，及时提请区委常委会、区政府常务会或信联会研究解决。三是抓稳控化解。坚持“群众有理、政府有责、问题有解”三个推定，着力“事要解决”，针对突出信访稳定问题，由分管区领导牵头组织相关部门专题研究，定事定人定责，综合运用法律、政策、经济、行政等手段和教育、协商、调解、疏导、稳控等方法，把问题解决在首办环节，有效避免问题累积、矛盾叠加。

广元市利州区：

“三民三公”开新局 乡村自治谱新篇

广元市利州区在开展全国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示范工作中，牢牢牵住“农民群众主体”牛鼻子，紧密联系群众、紧紧依靠群众治理乡村，探索出党建引领下，民事公正议、民财公开理、民生公平惠“三民三公”全链式乡村现代自治新路子。

一、坚持民事民议，让农民群众成为公正议事的“操盘人”

一是依“法”议。把“村民委员会组织法”“村民委员会选举条例”等法律法规宣传学习运用贯穿于乡村治理全领域，让村民知法懂法用法。村级设法律服务室、聘请法律顾问。全面推行“依法议事清单制”，拟定年度乡村依法议事清单，让村民参与乡村发展规划、村庄规划设计、低保户确定、宅基地分配、救灾物资发放等重大事项、重大项目讨论，让农民群众明明白白“议”。二是依“规”议。健全完善“村规民约+专规+规则”支撑体系，搭建党群议事会+道德评议会+红白理事会“三会”议事平台，规范村民提议、分类分层研议、决议的议事规程，构建村民立规、制规、遵规新格局。全区各村均修订完善了《村规民约》、道德积分评议等规则，成立了“三会”（党群议事会、道德评议会和红白理事会）。三是依“策”议。以政策为标尺，精细梳理各类政策，编制政策清单，制发政策“明白卡”，让群众审议乡村养老、文化卫生等民生实事建设规划，种粮、农机补贴、产业发展等惠民政策落实和人居环境整治、现代农（林）园区、集体经济发展等重点工作，并把审议结果在村务公开栏、村微信群、村公众号等载体上进行公示，接受群众监督。

二、坚持民财民理，让农民群众成为公开理财的“经纪人”

一是共同“理”财。持续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建立完善区乡村一体化乡村经济发展的配套政策和制度。制定村级经济发展规划，广泛征求“金点子”，包装“金项目”，采取“村民+集体资产资源、村民+集体经济组织、村民+集体经济组织+社会组织”等模式持续做强农村经济。2021年，村民通过承包、租赁、股份合作、联合经营、托管等方式获得村集体土地、林地、闲置办公房、村特色产业园等经营权，实现村集体经济收益1900万元。村集体经济组织通过实施衔接资金、中省扶持资金等项目，形成村特色产业示范园、现代农业园区等优质资产2亿余元。二是共同“问”财。全面推行村账乡镇代管、第三方代理记账，月公示、季审计、年决算制度。各村依法选举产生廉勤监督委员会监督村经济活动。村委会设基本账户，资金支付实行“八审会签”，银行转账，零现金支付，支付票据由乡镇代管中心委托第三方代理公司记账，每月将村财务收支、收益分配、财政奖补资金、集体资产经营等经济运行情况真实、完整、及时、准确地向村民公开，让村民全方位、全过程监督村经济活动。三是共同“发”财。健全完善村集体经济“现金分红+派送股权”“保底收入+二次返利”等利益联结机制，拓宽村民销售产品、流转资产、务工、公益岗位等收入渠道，实现农民群众同权同利，共同富裕。2021年通过村集体经济发展实现新增固定就业岗位104个，临时岗位1384个、公益岗位92个，带动1543户农户实现灵活就业。

三、坚持民生民建，让农民群众成为公平惠民“满意人”

一是共建宜居乡村。突出群众的“民建、民用、民享”主体地位，加大农村面源污染治理，主推以工代赈、一事一议等建设方式，聚力推进家园美化、村庄净化、道路硬化、基础功能化、生产清净化一体建设，全面改善生产生活条件，提升村民生活品质。全区农村生活垃圾收转运处置体系行政村覆盖率保持在100%，农村生活污水得到有效处理的村达71.6%，农村户用卫生厕所普及率达94.5%，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91.6%，行政村通硬化路和通组路达100%，农村安全饮水达100%。二是共建富美乡村。以现代农业园区为平台，突出产业富民强村，用好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成果，大力推行“党建+集体经济组织+园区联动”产业发展模式，按照“一村一品”“一户一园”产业布局，构建五大产业发展体系，促进产业园变公园、农房变民宿、家庭变农场、村民变股东，全区共建成11个现代农业园区，128个村特色产业示范园、1.5万户办小庭园，建成果蔬基地10万亩、核桃为主的油料基地20万亩。三是共建和谐乡村。推行“互联网+”服务群众“马上办、一站式办、代理办、上门办”机制，走“党建导向+智能化服务+农户”惠民之路，优化“红黑榜+积分制”文明树典立标评选方式，建立健全以村民为主的评优评先小组、志愿服务小队、互帮互助小组等惠民组织，全面引导广大群众主动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共建文明家园、和谐新村。全区14个乡镇（街道）建立便民服务中心、30个中心村（社区）建立服务站、156个村（社区）建立代办站。累计创建国家级文明村（社区）1个、省级文明村（社区）32个、区级文明村（社区）69个，建成文明新风积分示范村镇5个、文明新风积分超市84个。

隆昌市石碾镇：

非遗“飞”出乡村治理新效能

隆昌市石碾镇在基层治理中，积极融入“车马灯”非物质文化遗产元素，总结提炼出“忠”“孝”“善”“和”“顺”“美”的车马灯“六字文化”，以车马灯特有的音乐学、声乐学、文学、民俗学、舞台艺术等多种艺术表现形式，大力弘扬勤劳勇敢、助人为乐、善美孝道、清正守法的传统美德，以文化引领推进乡村德治、法治、自治“三治融合”，打出乡村治理“组合拳”。

一、引领“德治”，弘扬传统文化

以车马灯“六字文化”中的“忠”“孝”“善”文化为核心，以“传承文化、选树典型、弘扬新风”为抓手，每年春节、端午等传统节日和农村逢场天，组织车马灯团队在场镇街区、村民聚居点、川渝两地交界点巡回演出。歌唱“忠诚”之心。演出团队歌唱“人民江山万万年”等党的传统故事，歌唱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等党的创新理论，歌唱习近平总书记来川视察重要指示精神，引导广大群众感党恩、听党话、跟党走。今年以来，开展理论、政策传唱20余场次。歌唱“孝道”之范。镇文化服务站会同演出团队，积极挖掘韩卫红等发生在群众身边的孝老爱亲的生动事迹和人物，今年新编撰和传唱歌曲5首。歌唱“善心”之举。演出团队歌唱群众社会生活、劳动场景、风俗习惯，歌唱“四川好人”李世芬诚信向善、李忠和见义勇为的典型事迹，激发群众善心善举。今年以来，开展巡回演出10余次，覆盖群众2000余人次。

二、引领“法治”，促进社会和谐

以车马灯“六字文化”中的“和”“顺”为核心，引导群众学法、懂法、用法，营造心齐气顺劲足良好的法治环境。坚持规范先行。针对原《村规民约》只在“墙上”不在群众“心上”、操作性不强、群众认可度不高，作用发挥不明显等问题，组织各村（社区）开展新一轮《村规民约》修订编制工作，并以车马灯的形式传唱出来。今年以来，组织群众院坝会、板凳会、党员代表会、新乡贤座谈会等50余场次，集中讨论完成16个村（社区）的《村规民约》修订编制工作。在新《村规民约》的引导下，今年全镇成功化解矛盾纠纷30起，矛盾化解率提升了2个百分点。积极开展历史遗留问题化解攻坚行动，年年实现“三零”目标和“六个不发生”。坚持执行为重。探索建立以村党组织为领导主体、村民议事会为议事主体、村民委员会为执行主体、村务监督委员会为监督主体的“一委三会”村级治理模式，开展晒村级账目、资产、资源、干部收入等“晒7本裸账”活动，让村务党务在阳光下运行，从根本上源头上减少矛盾。今年，全镇社会矛盾发生率下降了15%。坚持法治亲民。通过车马灯“赌钱歌”“回娘家”等曲目表演，将婚姻家庭、农民工维权、安全生产、青少年法治教育、禁毒反诈等多个方面的法律知识，通过通俗易懂的方式展现出来，拉近群众与法律之间的距离，让法治在基层治理中落地生根。全镇新创成省级平安村1个、市级平安村4个、县级平安村2个。

三、引领“自治”，建设美丽家园

以车马灯“六字文化”中的“美”为核心，引导群众自己动手，全面整治脏、乱、差，全力建设美丽家园。开展环境共保。结合“周末卫生大清扫”，累计发动320余名村社干部群众，组建志愿服务队伍16支，参与清河、清渠、清沟、清路、清院“五清行动”和垃圾分类，努力实现村容干净整洁，村貌“各美其美”。截止目前，全镇累计清理公路、沟渠、河道等1200余公里，清院1万余户，建设人工湿地7座，新建场镇污水管网3000余米，实现污水应收尽收，断面水质常年保持在Ⅲ类。开展绿化共造。全力推进大规模绿化村庄行动，全镇森林覆盖率达20.3%，积极探索林相改造，新发展雷竹种植300亩，黄花黄铃木基地成为川渝两地观光打卡的首选地之一。认真落实“田长制”，整治撂荒地220亩，推动玉米大豆复合种植达4000亩，发展柑橘基地4000余亩，蔬菜基地600亩，全镇呈现出田里有稻、土里有苗的好景象。开展文明共创。发动新乡贤、身边好人48名，组建乡风文明“督导团”16支，引导群众践行绿色低碳理念、争当文明人。累计评选出“最美家庭”82个、“最美庭院”153户，成功创建省、市级“四好村”22个。

崇州市廖家镇全兴村：

“一领四动”促乡村善治

全兴村坚持突出党组织在基层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构建“一领四动”基层治理体系，即党建引领，干部带动、群众主动、乡贤发动、社会互动，探索兴村富民的新路径和乡村发展治理的新动能。

1. 党建引领强堡垒

全兴村积极开展“五亮五比”活动锤炼工作作风和能力过硬的党员队伍，通过党员干部亮身份比作风、党小组长亮差距比担当、党员户长亮承诺比服务、党员志愿者亮奉献比作为、普通党员亮标准比形象等，充分发挥党员的示范引领作用。成立党员志愿者队伍、老党员矛盾纠纷调解队伍、林盘治理党支部等，深入推进乡村治理工作。2018年，全兴村党委被崇州市委组织部评为“优秀基层党组织”。2019年建成崇州市唯一一处全面介绍崇州红色历史的文化走廊，并代表崇州参加成都市首届微更新项目大赛，同年被评为崇州市十佳示范村。2021年建成省内首家以“学习强国”命名的乡村主题生态公园，充分挖掘和利用本土红色资源，传承红色基因，弘扬红色精神，公园作为党史教育学习平台，面向全社会免费开放，已获评四川省红色文化教育实践基地、崇州市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崇州市青少年党史国史教育基地。

1. 干部带动强引领

一是强化党员和村组干部教育管理。倡导党员和村组干部争做引领发展的领头雁、率先垂范的带头人、改革创新的排头兵、一心为民的实干家、清廉守纪的先行者、团结求进的主力军等。让干部的示范带动，成为广大群众效仿和追随的对象，共同促进乡村发展治理，无论是疫情防控、林盘治理、矛盾纠纷化解、村集体经济项目推进，随处可见党员和村组干部的身影。二是强化党员干部入户宣传。及时将党和政府的决策部署宣传到位落到实处，及时将群众的意见建议收集整理汇总，作为工作推进的着力点和落脚点，通过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的双向融合，更有利于贴近群众、团结群众、引导群众、赢得群众，使党的执政基础深深根植于人民群众之中，带领群众致富奔小康。三是强化党员干部实干的带头作用。不驰于空想，不鹜于虚声，说千道万，不如一干。党员干部唯有实干才能将理想变为现实，唯有实干才会有收获。在林盘治理筹资筹劳上，在为民解忧和为民谋发展上，处处可见全兴村党员干部的身影。

1. 乡贤发动强支撑

召开“心系家乡，回报桑梓”的乡贤座谈会，将乡贤们召集起来，汇聚一堂，为乡村治理和发展建言献策。成立全兴村乡贤促进会，把归巢燕变为乡村治理发展的“智囊团”和“源头水”。2017年12月通过乡贤吕林（四川省红色文化协会秘书长）引进公益性文化项目习风堂书院，书院于2018年3月开院，得到60多家媒体报道，截止2019年疫情前共接到参访人员6000余人次。在乡贤协助下完成全村的田园综合体规划书制定。2020年10月，再次通过乡贤资源，引进7名西藏日喀则自主择业的正团级军人，成立村经济合作联社下辖的村集体经济公司——崇州时代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共同发展村级集体经济。

1. 群众主动强基础

村党委一直在探索林盘治理模式，激发群众参与的主动性和积极性，通过林盘坝坝会不断向群众宣传和灌输“共商共建共治共享”理念。2019年群众筹资71260元，筹劳960个，完成吕家林盘建设，被成都市评为百村容貌整治示范点；2020年15组群众筹资35600元，筹劳1320个、物品若干，完成示范林盘张家巷子建设，荣获崇州市微更新比赛二等奖；2021年，2组群众筹资16万元，筹劳745个，正在进行花语盘山居林盘建设，激活群众热情，参与乡村人居环境共治。村老年协会成立宣传和调解队伍，协助村两委开展矛盾纠纷、垃圾分类、禁烧等治理工作。疫情防控期间，群众主动成立志愿者队伍积极参与疫情防控工作。目前的“学习强国主题公园”，群众也是主动以利用闲置房屋、土地和资金的方式参与村集体经济的发展。通过让群众主动参与到乡村治理中来，让群众做乡村治理发展的主人翁、责任人、参与者、东道主。

1. 社会互动强共治

全兴村与四川省红色文化协会达成长期合作关系，引进企业参与村上各种文体活动的开展，“学习强国主题公园”的建设也是通过社会互动引资引智完成，与四川水利技术职业学院、四川文化传媒学院、成都农业职业技术学院等高校展开相关合作。被崇州市就业局授予“大学生就业创业基地”。另外因为同名的缘分，与全兴酒厂合作，推出“红色辉煌”全兴大曲定制酒，每销售一瓶捐赠1.18元与中国退役军人基金会。通过不断的将社会人才、社会资本等资源融入到乡村治理发展中，助力乡村振兴。

米易县：

创新议事协商小平台 凝聚乡村治理大合力

近年来，米易县在推进乡村治理上不断探索，围绕“明确协商主体、确定协商内容、规范协商程序、强化跟踪落实”四个方面，全覆盖建立完善议事协商机制，搭建起73个村级议事协商小平台，对涉及民生利益、项目建设、经济发展等重大事项进行商议，有效化解了矛盾纠纷，凝聚起了乡村治理的大合力，全县有8个村相继获评国家级荣誉，12个村获评省级荣誉，23个村获评市级荣誉。

1. 围绕“谁来协商”，明确议事协商主体

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政协及组织、民政等部门结合现有“村民说事室”，全覆盖设立议事协商会议室，打造73个议事协商工作阵地。同时，依托村级红白理事会，整合基层事务处理资源，吸纳乡土人才，建立村议事协商会，明确“1+6+N”协商主体，并根据协商议事需要，不限人数和范围，让协商议题中涉及到的群众都参与进来。对涉及专业性强的协商事项，邀请相关专家和专业技术人员现场指导，确保协商结果公正公平，有效化解矛盾纠纷，提升群众满意度。

1. 围绕“协商什么”，依法确定协商内容

针对不同渠道、不同层次、不同地域的特点，注重从村民自治实际出发，由民政部门牵头，制定村（社区）议事协商清单，依法围绕村办公用房选址、公共服务设施建设、村（居）自治组织章程、村规民约、村建设发展规划编制、城乡经济社会发展中涉及本地居民切身利益的公共事务等七项内容制定年度协商计划，设立固定“议事协商日”，定期召开议事协商会议。根据所需协商事项及紧急程度提前3天报议事协商会同意后可组织召开临时会议。近年来，通过议事协商“小平台”，村级先后议出“一约三会五员七个好”“诚信红线”“阳光用水”“九大碗”“红黑榜”“一元众筹垃圾清运”等村规民约，乡村治理水平显著提升，实现“小事不出组、大事不出村”的治理成效。

1. 围绕“怎么协商”，规范协商议事程序

引导各村委会健全《村级议事协商流程规范》，按照提出议题、确定议题、内容审定、协商议事、公开公示、研究落实“六步议事”程序进行集中协商、访谈协商或线上协商，对于涉及面广、关注度高的事项，经过专题议事会、召开听证会等程序进行民主协商。通过协商无法解决或存在较大争议的问题或事项，经村党支部委员会会议或党员大会充分酝酿后，提交村民会议或村民代表会议决定。近年来，米易县以大力发展电子商务为契机，组织各村电商通过“六步议事”程序，在质量安全、价格管控、销售服务上达成一致意见，形成了行业规范，有力确保了电商产业的发展壮大，2021年全县电商达到563家，线上销售收入达3.2亿元。

1. 围绕“协商成果怎么用”，强化跟踪监督落实

民政等部门完善《关于进一步规范村级事务公开的实施方案》，梳理村务公开指导目录，规范村务公开形式和内容，督促各村建立健全议事协商成果采纳、落实和反馈机制，根据议事协商成果制定任务清单，落实任务到人，明确工作要求、工作内容和完成期限，并将落实情况在规定期限内通过村务公开栏等渠道公开。指导村议事协商会牵头分类成立议事协商联系小组，负责联系、协助村“两委”推进议事协商成果落地落实；联合纪检监察、民政、农业农村局等部门（单位），完善村务监督委员会对落实协商成果情况的监督方式，加强对议事协商过程中持不同意见村民的解释说明工作。同时，加强包村领导、包村干部对落实议事协商事项工作的督促和指导，建立重大议事协商事项由村党组织向镇党委报告机制。目前，全县村级议事平台已开展协商议事856次，协商落实具体问题2349件，形成了村级“自我教育、自我管理、自我监督、自我服务”的良好工作局面。

德阳市罗江区：

小网格撬动基层治理“大变革”

为助力乡村治理试点提质增效，德阳市罗江区通过推进全科网格建设，打破过去网格设置过多过滥、一人一岗的局面，逐步实现“全域覆盖、全网整合、规范高效、联动共治、常态运行”的网格化服务管理体系。2021年实施网格整合以来，网格员上报信息较以往同期增长20%以上，且所有事项均在规定时间内办结，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应。

1. “一网统揽”优化网格设置

一是设置属地网格。以30户100人的规模，优化重构基础网格，将市场、卫健、应急等部门与网格化对接，将机关、学校、医院、超市等全部收编入网，全区设置全科网格基本单元2106个，并赋码实行动态管理。二是设置专属网格。在有地质灾害点的村（社区）增设小网格，配备地质灾害监测专职网格员。三是设置线上网格。推进网格员微信群、QQ群延伸到村（居）民户，发动热心群众和志愿者参与，及时发现并主动上报网格内存在的问题、隐患等。通过设置三类网格，实现网格“人、地、物、场所”治理全覆盖。

1. “一线统管”优化网格服务

一是建强网格队伍。强化网格事项与镇村工作深度融合，建立乡镇党政正职“总网格长”+联村副科级干部“网格长”+村（社区）主要负责人“副网格长”+村（社区）常职干部“一级网格员”+居民小组长、楼栋长等“二级网格员”+镇（区级部门）干部“网格专干”的工作队伍，配备专兼职网格员2409名，其中二级网格员2106名。二是编制网格清单。规范理顺职能部门与基层权责关系，建立网格事项准入和退出机制，依法判定“主体”和“配合”职责，设置全科网格后，网格事项由8项调整至43项，做到提楼晓户、提户晓人、提事晓情、提情晓策“四晓四知”。三是夯实网格基础。加大经费保障，建立二级网格员“基本补贴+临时补助+意外保险”薪酬体系，每月按200元计发补贴，其中100元作为考核补贴，同时全额购买意外保险。出台网格化服务管理考核总则，制定信息公示、周例会等6项制度，做到管理有制度、考核有办法。

1. “一环统办”优化办理机制

一是健全闭环流转机制。发挥网格单元小，二级网格员数量多、情况熟等优势，重新划定网格电子地图，建立完善“前端发现报告—网上分级分流—部门限时办理—全程跟踪督办—办结回访问效”的“五步闭环”机制，推行信息收集、问题发现、任务分办、协同处置、结果反馈全链条运转，实现问题早发现早处理。二是健全分类处理机制。完善网格事项处理机制，根据网格排查上报事项，按问题性质和管理权限，突出村（社区）、镇、区级部门事项处理主体地位，发挥总网格长、网格长等兼职优势，根据各自职责做到问题主动承接、限时办结并反馈。三是健全跟踪问效评价机制。建立“呼叫”事项办理结果满意度测评制度，将“呼叫”事项部门响应率、办结率、超时率和满意率作为对部门及人员考核的重要依据。督促区级部门下沉工作力量，化解基层难题，对不“响应”、迟“响应”或“响应”不作为的区级部门进行通报批评并责令整改。

广元市利州区：

“2+333”工作法助力乡村治理成效显

利州区以“抓党建、强法治、惠民生”为抓手，整合优势资源，拓展思路，创新举措，大力推行“2+333”工作法，依托基层“两项改革”，聚焦“三治融合”，突出“三大重点”，建立“三大机制”，统筹推进乡村治理，探索形成了党委领导、农民主体、三治融合的共建共治共享治理体系，乡村治理取得了阶段性成效。

一、深化“两项改革”，着力提升治理能力

一是建强基层组织体系。结合乡镇行政区划调整和村级建制调整“两项改革”，同步优化完善从乡（镇街道）、村（社区）到村（居）民小组基层党组织体系，健全村（居）务监督组织、集体经济组织、群团组织、新型经营主体、志愿者协会、新乡贤和红白理事会等组织的工作机制，建强一核多元、一贯到底的组织指挥体系，加强党对乡村治理的领导。二是建强乡镇治理队伍。坚持抓乡促村，加强乡镇领导班子队伍建设，大力提拔政治过硬、专业水平高的优秀年轻干部充实到乡镇党政班子，五分之二以上的乡镇配备了“85后”党政正职。推动乡镇建制调整后的编制力量下沉一线，乡镇（街道）事业编制增加192个、增幅达57.7%。安排24名选调生到村任职，其中任村党组织第一书记2人、副书记5人。三是建强村级治理队伍。狠抓村级带头人队伍建设，全区84个村党组织书记平均年龄42.2岁，较上届下降4.6岁；大专及以上学历达61.9%，较上届增长31.6%。探索“岗编适度分离”机制，采取“编制在区、岗位在村”方式，选派37名专职村支书到村任职。注重从退伍军人、返乡创业人员、致富带头人、大学生村官中发展党员和培育后备干部。

二、聚焦“三治融合”，着力探索治理路径

一是创新“乡村自治”模式。全面推行“一约（村规民约）四会（红白理事会、村民议事会、道德评议会、禁赌禁毒会）”机制。依托村民大会、村民代表会、村民小组会开展村民说事、民情恳谈、百姓议事等协商活动，积极探索村民广泛参与的自治机制。通过设置意见箱、发放意见表、面对面访谈等方式，凝聚群众力量和智慧，征求村民意见建议1200余条，形成了群众参与乡村治理的新格局。二是创新“乡村法治”模式。全面推行“一村一法律服务站”、“一村一法律顾问”，开展“送法进村”“送法上门”“法治赶场”等活动。不断丰富“1133”工作法，推进“诉源治理”，建立各级调委会182个，把社会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和萌芽状态。依托区联调中心、乡矛盾纠纷调解中心，整合公检法司力量，合力化解征地拆迁等矛盾纠纷。去年以来共受理矛盾纠纷2760余件，成功调解2720余件，化解率达98%。三是创新“乡村德治”模式。创新落实文明新风积分制度，按照“每月考评打分—每季按分授星—每年总结表扬”工作流程，严格评分标准，开展积分奖励，将村民年终评优、集体经济分红与积分挂钩，激发群众自觉参与文明新风建设。积极开展文明创建活动，建立区、乡、村三级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队伍171支，吸纳志愿者11.9万名，开展活动2300余场次，服务8.7万人。建立文明实践站（所）136个，建立农村知客志愿宣讲队12支，在册知客155人，创作《中央八项规定好》《依法行政国风好》等作品，开展宣讲200余场次，教育群众3万余人次，创建区级以上文明村镇65个，文明社区37个，占全区总数的65.4%。

三、突出“三大重点”，着力提升治理成效

一是党员联户促引领。深入开展党员联系服务群众工作，探索建立农村党员联户机制，选派政治过硬、服务能力强的党员担任“联户长”，按照每名“联户长”联系不少于15户群众要求，5100余名农村党员直接联系群众7.6万户，围绕宣传党的政策、收集社情民意、推动产业发展、调解矛盾纠纷、引领乡风文明、开展志愿服务等6个方面履职尽责。二是集体经济强效能。坚持集体资产所有权与经营权分离运行，主推自主发展型、股份合作型、联合经营型、租赁经营型、服务创收型五种模式，提升集体经济发展质效，经验做法在全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推进会上作了交流。三是“三公治村”激活力。探索出以“公开理财、公平惠民、公正议事”为主要内容的“三公治村”治理模式，形成农村群众能参与、愿参与、想参与乡村治理的良好局面，乡村治理良序逐步形成，群众信访大幅下降，“三公治村”模式被四川电视台宣传报道。

四、建立“三大机制”，着力推进长效治理

一是健全考评机制。全面落实乡镇（街道）党政主要负责人和农村基层党组织书记抓乡村治理责任制。把乡村治理工作纳入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评，作为乡镇（街道）党（工）委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评议内容，将考核结果纳入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综合考核评价内容，作为干部选拔任用、评先评优、追责问责的重要参考。二是健全保障机制。将农村基层组织活动和公共服务运行经费、村（社区）干部基本报酬、村“四职”干部考核绩效资金、人才培养培训经费等纳入财政预算和基本建设投资计划。区财政预算乡村治理试点工作经费35万元。2020年整合项目资金2600余万元解决乡村治理民生问题。村级公共运行经费从5万元提高到8万元。三是健全监督机制。加强村级监督体系建设，注重选拔政治过硬、群众威信高、熟悉社情民意的党员担任村（社区）党组织纪检委员（纪委书记），配强村（居）务监督委员会成员，实现村（社区）纪检委员（纪委书记）、监察工作信息员和村（居）务监督委员会主任“三员合一”全覆盖。开展村级会计委托代理试点，强化村（社区）干部任期和离任经济责任审计。

西昌市：

创新探索三大路径 助推乡村治理振兴

自列入全国首批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示范单位以来，西昌市以问题为导向，创新探索红色片长、乡村八榜、“1+3+N”运行机制等治理路径，逐步探索出一条民族地区共建共治共享的社会治理新路子。

一、细化设置“红色片长”，夯实基层治理

紧紧聚焦党建引领基层治理，细化设置“红色片长”，结合无职党员设岗定责工作，建立健全普通党员规范化履责和联系服务群众快速响应机制，发挥农村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带动群众全面参与乡村建设和治理。一是坚持因地制宜，科学划分片区。建立“片长抓网格、格中有党员、党员强服务”的党员联系服务群众工作体系。各乡镇党委综合考量日常工作和群众需求，将全市18个乡镇划分为191个片区，再细分为988个网格，分村实现辖区全覆盖的目标，因地制宜将拆迁安置小区、重点项目建设区等区域纳入划片，理清地理区域、人文区域的交叉分界，科学合理设置红色片区，制作划片区域布局图，既不相互交叉重复，又不余留死角盲区。二是明确选任标准，组建片长队伍。乡镇党委着重从正常离职的党员村组干部、党员后备干部、五星级党员中挑选出政治过硬、忠诚担当、务实清廉的党员担任红色片长。设立负面清单审查机制，严控选任标准，精中选精宁缺勿滥。村级党组织在活动阵地设置红色片长分布图，在明显区域设置片长队伍公示栏，向党员群众公布片长姓名、职能职责、联系方式等信息，激发红色片区主动作为的责任意识。三是延伸服务端口，切实履行职责。红色片长作为党组织深入群众的“神经末梢”，争当政策法规的“宣传员”、党群之间的“联络员”、矛盾纠纷的“调解员”、弱势群众的“服务员”、集体经济发展的“引导员”，打通联系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实施“红色片长”以来，片长们联合村、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持续开展移风易俗、家风家训、法律法规等教育活动，受教育群众20余万人次，收集社情民意1600余条，协调处理矛盾纠纷400余起；结合“我为群众办实事”志愿服务活动，解决群众困难6000余件；截止2022年7月7日，联合田长、巡山护林员等多方力量发现违规占用耕地行为52起，其中50起已处理完成，2起正在处理中，切实打牢了基层执政基础。

二、大力推行“乡村八榜”，凝聚奋进力量

紧紧聚焦乡村治理难题，在农村全面推行“乡村八榜”，进一步引导基层党员群众爱党爱国爱家乡，凝聚奋进力量，汇聚榜样力量。一是严选榜中人，树好先进典型。乡镇党委成立领导小组，各村成立评选小组，设定评选范围，鲜明评选标准。在各村创新设置“先锋、致富、善行、乡贤、新风、孝老、学子、巧妇”八个榜单，每榜评选先进人物。通过广泛发动、精心组织，深挖各类群体、各个行业入榜线索，发掘先进事迹，并依据人物知名度、美誉度排名，选择十名左右人物进入各个榜单。坚持公平公开、好中选优原则，注重宣传发动、深入挖掘，真正做到了群众评、评群众，群众学、学群众，选出的先进典型可亲可敬、可信可学，广大农村群众在参与评选过程中受到教育、得到提高。截止目前，西昌市共评选榜单人物5856名。二是举办“故事荟”，讲好人物故事。由乡镇党委组织，在各种节庆和农村重大活动场合，举办“乡村八榜故事荟”系列文化活动，择优榜单人物讲述感人故事，传递正向能量，践行善行义举。通过先进典型引领，进一步增强了村民荣誉感、认同感，激发了群众主动参与基层治理的内生动力。评选过程成为了基层党组织领导基层治理、凝聚民心民意的过程，在农村掀起了创先争优氛围，激励更多村民自觉向先进看齐。三是活用“乡村八榜”，聚好向善民心。各村党组织利用党建月会、农民夜校等平台，组织动员党员群众对收集到的“乡村八榜”人选进行评定，按季度在“乡村八榜”上进行公示并加强推送，提高知晓率，让党员群众成为“乡村八榜”的宣传员、监督员和侦察员。村党组织精选事迹突出的首榜人物作为重要素材进村史、入村志，丰富乡村文化，镌刻时代记忆。结合七一、年终等表扬活动，多种形式进行先进典型线索挖掘、事迹宣传，努力营造乡村比学赶超浓厚氛围，引导农村群众自觉遵守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主动参与乡村治理，助力实现乡风文明、乡村振兴。

三、全面推行“1+3+N”，优化社会风气

紧紧聚焦构建“共建共治共享”新格局，持之以恒深抓移风易俗，大力推行“1+3+N”运行机制，不断丰富“三治融合”实现形式，推进乡村治理体系建设提档升级。一是用活1个“红黑榜”。规范“红黑榜”运行流程，按照“知榜、评榜、管榜”流程组织实施，把不文明行为和违背村规民约的人和事，上“黑”榜晒丑行；把好人好事和遵守村规民约的典型，上“红”榜树榜样。引导村民“向上、向好、向善”，进一步塑造农村社会文明风尚。二是健全3个工作机制。全市129个村、45个社区均成立了村（社区）红白理事会，并推选1名德高望重的长者为红白理事会理事长，全市共推选产生红白理事会成员626人。由村（居）务监督委员会记录红黑榜情况，年终进行综合评估并公示，其结果与乡村八榜、四好家庭等评优评先进行挂钩，形成长效机制。推行村（社区）红白事宜预先报备、事中核查、事后评估公示运行机制。村（社区）内有红白事宜，事主要事先及时报告理事会，理事会在听取事主意见的基础上共同研究，严格按照理事会制度统筹安排并监督实施。三是多方主体（N）共治。贯彻落实《凉山彝族自治州移风易俗条例》，村（社区）党组织加强领导，村（居）民委员会加强指导，村（居）务监督委员会加强监管，红白理事会加强落实，村（居）民共同遵守，引导多方主体共同治理农村社会风气。

广元市利州区三堆镇：

推行“三公治村”乡村治理新模式

三堆镇位于广元市利州区西北部，距中心城区35公里，幅员面积225平方公里，辖14个村（社区），总人口3.45万，是全国重点镇、四川省百镇建设试点镇、四川省特色小镇。近年来，三堆镇以解决农村群众参与不够、惠民政策落实不均、基层议事不规范等问题为重点，创新建立以“公开理财、公平惠民、公正议事”为主要内容的“三公治村”模式，推动发展，服务群众，凝聚人心，实现党得民心、民得实惠，建成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农村社会治理共同体，提升乡村治理效能。该镇井田村成功创建为全省首批乡村治理示范村，小河村创建为市级城乡基层治理示范村。

一、抓实公开理财，让群众成为“明白人”

村级财务是农村群众最关心的村级事务。三堆镇以加强和规范村级财务公开工作为突破口，狠抓村级财务公开理财，确保村民充分享有知情权，保障群众的监督权。一是强化监督确保必须公开。建立健全以镇纪委、财政所、农业服务中心为主要力量的镇级监管体系，在各村成立由村民代表推选产生的民主理财小组，专职监督村级财务活动、审核村级财务账目，着力形成内外双向、同时监督的格局，确保村级财务公开成为“必答题”。二是联合会审确保真实公开。建立健全村级财务由村文书、村支书（村主任）、第一书记、包村镇干部、包村镇领导、镇主要领导逐级审签制度，村级财务支出事项必须经村两委商议、村民代表审议，再经村务监督委员会、镇农业服务中心共同审核把关，并逐级审签后方能办理，确保每笔支出规范使用、公开透明。三是规范内容确保全面公开。对财务明细内容坚持做到应公开尽公开，建立村级财务公开清单，全面公开财务收支、收益分配、财政奖补资金、集体资产经营等情况，充分体现真实性、完整性、及时性，确保群众看得清楚、看得明白、看得服气。同时，坚持做到“线上+线下”相结合，通过村务公示栏、村村响广播、村民微信群、QQ群等方式进行公开公示，提高公开公示覆盖面，不留“死角”，全面提高群众知晓率。

二、突出公平惠民，让群众成为“满意人”

通过实行“着力改善民生助民、结对共建共创惠民、丰富文化生活乐民、提升服务水平便民、创建平安村居安民、加强政策宣传育民”的“六民服务法”，不折不扣地落实各项政策，努力让群众共享发展成果。一是做大惠民“蛋糕”。坚持以优先发展助农增收产业为主抓手，依托优质核桃、特色蔬菜、生态畜牧等特色产业，相继建成井田现代农业、宝珠食用菌产业等支撑性产业园区。在全市率先成立镇级集体经济合作总社，进一步做大做强村级集体经济，全镇集体经济收入总额连续3年保持10%以上的增速，2021年全镇实现村级集体经济利润200万元。二是护好惠民“蛋糕”。制定出台并严格执行“五严禁”规定（严禁优亲厚友、严禁吃拿卡要、严禁虚报冒领、严禁截留挪用、严禁贪污私分），实现集体经济收益安全并公平惠及群众，确保惠民蛋糕不被私吞侵占。三是分好惠民“蛋糕”。坚持激励群众与持续发展相结合，由镇集体经济合作总社主导，各分社每年拿出部分集体经济收益给群众分红和改造提升基础设施，让群众共享发展成果。2020年，全镇集体经济利润分红100万元，人均50元以上。同时，将结余的集体经济投入扩大再生产，进一步增强发展基础和后劲，确保村级经济发展可持续。

三、坚持公正议事，让群众成为“当家人”

群众是乡村治理的主体，只有充分发动群众参与、发挥群众创造性和主观能动性，才能实现乡村治理效能最大化。三堆镇紧扣“四议两公开一监督”工作要求，提出并坚持“群众事群众议、群众难党员帮”基本要求，充分调动党员群众参与村级事务管理的主动性、积极性。一是搭建平台让群众“议”。每个村都组建了由20—30人组成的党群议事会，成员为申请议事的村民、村两委成员、党员代表、镇干部和乡贤能人等，每月定期召开会议，对于最低生活保障、医疗救助、救灾补助以及宅基地等事关群众切身利益的事项，经过党群议事会进行评定，通过后方可实施。二是分级管理让干部“办”。建立覆盖镇村两级的分级分类代办制度，推行便民服务代办制度，各村均配备1-2名专（兼）职便民服务代办员，为群众面对面办理145项公共服务事项，确保群众的事情有人管、有人办。近几年来，全镇累计代办事项3400余项。三是定期问访让事办“好”。建立健全访贫问苦、访民问需、访贤问策“三访三问”工作机制，组织镇村干部每月开展一次“大走访”活动，对群众事项办理情况进行全面回访，对群众不满意的事项限期重新办理。同时，结合“大走访”活动，同步开展群众困难排查、矛盾纠纷调处等工作，矛盾纠纷调处成功率达95%以上，群众满意度持续提升。

隆昌市圣灯镇：

探索“村务助理”微治理模式

隆昌市圣灯镇立足农村群众小聚居、广分布等实际，按照“1234”工作思路，大胆探索推行“村务助理”微治理模式，充分发挥“村务助理”人熟、地熟、事熟的优势，有效破解农村服务对象多、人员力量弱、精准治理难等问题，形成了一套提升农村基层治理效能的好经验。

1. 强化“一个引领”，在党建赋能中凝聚治理合力

突出“党委全面领导、基层组织堡垒、党员先锋示范”，镇党委研究制定《关于探索实施“村务助理”微治理的意见》《“村务助理”服务群众工作方案》等制度文件，成立以党委书记为组长的专项工作领导小组，下设“村务助理”协调服务中心，由组织委员具体负责。各村（社区）党组织认真落实“农村党建引领乡村振兴”行动，对照“两通报两清单”抓实基层党组织建设，切实发挥基层党组织组织群众、宣传群众、凝聚群众、服务群众的政治功能，增强群众“自治”意识。注重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依托辖区内农村无职党员、退休村社干部、企业在职党员、退伍军人等党员群体，示范引领普通群众主动参与基层治理与服务，凝聚起基层治理的强大合力。

1. 坚持“两翼并举”，在优化体系中实现互促共进

在现行“镇党委—村（社区）党组织—党小组—村民”的组织领导体系基础上，探索搭建“镇党委—协调服务中心—村务助理—村民”的治理服务体系，即“村务助理”发现和收集问题，交由镇协调服务中心登记转办、业务部门认领办理，并定期反馈办理结果，两套体系既可独立运作、又可相互补充，形成同步推进、上下联动、良性互动的工作格局。同时，为确保“村务助理”反映的问题规范高效办理，配套制定了反映有热线、记录有台账、落实有专人、承接有部门、办理有时限、信息有反馈、办结有销号的“七有”工作标准，实现基层治理问题“收、报、录、转、办、反、销”的闭环管理。

1. 突出“三个精准”，在务求实效中提升治理效能

一是精准划分片区。逐一研究各村（社区）村（居）民的居住分布特点，并综合考虑“村务助理”的有效服务半径、有效服务任务、有效服务时间，按照“两个全覆盖”（空间全覆盖、人员全覆盖）和“三个实地”（实地走访、实地绘制、实地演练）的划片原则，将每个村（社区）划分为若干网格片区，每一片区明确一名“村务助理”包保到户。截至目前，已将全镇113个村（居）民小组划分为209个“微网格”，根据服务对象居住分布的集与散，各“村务助理”服务户数从十余户到数十户不等，但均在15分钟便民服务圈内。二是精准识人选人。明确“有意愿、有时间、有热情”的“三有”底线标准，突出“党员身份优先、群众公认优先、能力突出优先”的“三优先”选人导向，采取逐村分析（细化人选的年龄、身份、特长等指标）、逐人见面（由各村社、联系镇领导与推荐的“村务助理”逐一见面座谈）、逐级把关（村（社区）党组织—联系镇领导—镇党委）的“三逐”选人程序，对“村务助理”候选人进行甄别筛选，并通过亮身份、发放助理服务卡等方式，全面公开“村务助理”联系方式、微信“二维码”、责任区域。截至目前，已从314名候选人中优先选定“村务助理”209名。三是精准评估问效。镇党委每月组织包村干部下沉问效，通过电话访问、“院坝板凳会”等形式，全程跟踪“村务助理”履职情况。量化积分，探索实施“基础分+奖励分”积分制管理，对“村务助理”履职情况、服务群众情况据实记录并给予相应积分，“村务助理”可凭积分在“爱心超市”兑换物资。镇党委根据“村务助理”年度服务积分和日常表现，在各级各类评优评先、年度慰问、党员发展、吸纳村级后备干部上，对履职尽责的予以优先考虑。对履职较差的及时调整退出，有效激发“村务助理”干事热情。

1. 发挥“四员角色”，在综合服务中延伸治理触角

综合考虑全镇中心工作、“村务助理”角色定位、群众关心关切，最终明确“村务助理”的职能职责，重点围绕全镇疫情防控、森林防火、环保、巡河、禁毒反诈等5大中心工作，协助村“两委”开展工作，有效延伸镇党委收集信息、发现风险的“第一触角”。同时，为突出工作重点、分清工作主次，引导“村务助理”合理摆布时间精力，针对不同时期的X项特殊重点工作，对“村务助理”的工作任务进行了适当调整和明确。最终形成村务助理“5+X”工作内容。日常工作中，“村务助理”主要履行好四员角色。一是惠民政策宣传员。“村务助理”用通俗易懂的群众语言将党的政策、党的声音传递给群众，让宣传更接地气、更易接受，成为基层党组织联系群众的重要桥梁。二是村情民意信息员。结合疫情防控风险人员排查、安全隐患排查、矛盾纠纷排查、特殊困难群体关爱等工作，“村务助理”可及时将风险人员、风险隐患、救助需求等上报协调服务中心，成为基层党组织服务群众的有效触角。同时，通过“拉家常”“龙门阵”等形式，与群众共商问题难点，“订单式”拟定问题解决方案。三是矛盾纠纷调解员。“村务助理”利用与村民是“非亲即朋”的身份，在合理借助情感的范围内，对农村常出现的家庭、婚姻等矛盾纠纷进行灵活调解，确保矛盾化解在源头。四是村级事务监督员。对党务村务公开、民生政策落实等情况进行监督，及时反映村（社区）干部、村（居）民小组长工作中履职不到位等问题，确保各项工作落地落实。截至目前，“村务助理”已推动解决问题210余件，化解矛盾纠纷40余起。

米易县：

第三方调解有效拓宽矛盾纠纷“非诉讼”调解渠道

按照党中央继承和弘扬“枫桥经验”要求，米易县持续优化矛盾纠纷多元化解网络体系建设，充分调动社会力量参与纠纷化解，建立矛盾纠纷第三方调解中心，成功探索出了一条矛盾纠纷多元化解的可复制的模式，被评为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以来四川省全面深化改革县级典型案例。中心成立以来，调解各类矛盾纠纷9850余件，调解成功率98%，涉及金额1.8亿余元。

1. 创新三大方式，打造专业联调平台

一是实体化定位，组建第三方调解中心。成立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民间社团组织——米易县矛盾纠纷第三方调解中心，与县医疗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婚姻家庭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物业纠纷人民调解委员会等合署办公、一体运行。在县法院（法庭）、县交警大队、派出所、片区乡镇设立派驻调解工作室，形成“县+乡（镇）或部门+第三方”的多层次、多领域、规范化的人民调解组织格局。二是实战化定位，打造专业团队。严格调解员聘任，通过个人自荐、群众推选、组织推荐、实战考察等方式选拔聘任，组建一支由退休政法干警、法律服务工作者、基层干部组成的复合型、专业型的15人专职调解员队伍。整合行业调解资源，建立80余人的专业性、权威性调解咨询专家库。三是规范化定位，健全制度机制。建立《矛盾纠纷第三方调解中心规范化建设制度》《部门衔接联动机制》《规范调解程序制度》等制度机制，明确“矛盾纠纷受理、确定调解人员、纠纷调查核实、告之相关事宜、开展调解、调解协议制作、纠纷回访、整理卷宗”的八步工作法，实现了矛盾纠纷一个中心统领、一站式受理、一条龙服务、一揽子解决。

1. 严格三个强化，确保运行顺畅

一是强化党的领导，把好纠纷化解“方向盘”。中心成立党支部，由县委政法委副书记兼任支部书记。县委政法委牵头统筹管理第三方调解中心，政法部门及相关单位加强中心对口业务指导。形成“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综治协调、社团参与、法治保障”的多元化解网络格局。二是强化监督指导，用好多元化解“指挥棒”。建立联合指导监督机制，定期对调解工作进行监督和指导，协调解决关键重大问题，总结工作经验方法，分析研判处置、改进推动工作，对调解不力、违纪违法严肃追责问责。三是强化待遇保障，调动调解员“积极性”。实行政府购买服务，将中心办公经费和调解员个案补助经费纳入县财政预算足额保障，每年另补办公经费10万元。2016年来，共兑现第三方调解中心调解员个案补助350余万元，充分调动中心调解员化解纠纷的主观能动性。

1. 落实四项措施，务求调解实效

一是推进调解“信息化”，提升调解质效。采取“互联网+”等模式，建立多元化矛盾纠纷化解网站及手机APP，开发调解员专家库、在线或离线咨询、优秀调节案例、法律法规等模块，当事人可以通过中心自助机或手机APP选择调解员，可以通过QQ群、微信群等与中心调解员互动交流、咨询法律、答疑释惑、心理疏导、前端化解等。目前，网站点击率达30万余人次，手机APP用户达5000余人。二是拓展调解“衔接度”，深化诉源治理。延伸派驻调解室触角，开展诉调对接、公调对接、检调对接、访调对接、多元对接、委托调解等，引导当事人选择“非讼”渠道化解纠纷，中心成立以来2400余起在法院起诉的案件通过诉前调解得到化解，每年诉前分流案件1300余件，相当于10个员额法官的办案量，大大节约了当事人诉讼成本，有效减轻了法院诉讼压力。中心每年调解派出所、交警队委托纠纷1300余件，节约公安部门警力2600余人次。三是打好调解“组合拳”，突出重点领域纠纷化解。推动调解中心工作纵横融通，纵向加强与乡镇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协调中心、村（社区）调委会的联动，横向加强与人社、卫健、公安、信访等部门的互动，建立健全劳动争议、医疗纠纷、交通事故、信访事件、物业纠纷、婚姻家庭等纠纷联动联调机制，进一步提升重点领域矛盾纠纷化解针对性。

德阳市罗江区：

“三办三化”便民服务暖民心

德阳市罗江区持续深化“最多跑一次”改革，全域推进镇村便民服务“三办三化”建设模式，“最多跑一次”改革不断向基层延伸，网办、掌办、就近办的路径持续拓展，打造基层“一站式服务”，运用“互联网+政务服务”智慧平台，进一步简化办事流程、提升服务效能，群众参与度、满意度、获得感不断提升。

1. 实施就近快办，服务群众便利化。

聚焦群众办事难、办事繁、办事慢，往返跑路的难题，采取措施实施就近快办，真正将群众服务事项送到了家门口。一是推行事项下放基层。坚持以企业群众诉求、乡镇用权需求为导向，实施精准放权和定向赋权相结合，向镇村下放行政许可、公共服务事项108项；村（社区）代办服务事项31项，村（社区）开具证明事项减至4项。二是推行站点触角延伸。大力实施便民服务站点惠民化工程，设置乡镇便民服务中心7个和村（社区）便民服务室93个，亲民化改造率达95%以上，实现了“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镇”和“十五分钟就近办”的“办事圈”。三是推行政务服务指尖办理。坚持以便民利企需求为牵引，成立信息化工作专班，将服务事项扩展到银行、邮政等企业网点，大力推进集成化、一体化的在线审批系统和应用平台建设。利用政务服务一体机、自助服务终端等信息化设备开展便民服务，实施服务事项咨询、申请、支付、查询、评价等在移动端办理，推动更多政务服务事项“掌上办”。

1. 实施“一网通办”，服务群众标准化

聚焦政务服务事项办理联动、协同不够等问题，通过织好一张网格、用好一个平台、执行一套标准，实现全区政务服务“一网通办”、“码”上就办。一是织好一张网格。大力推进政务外网建设，全面完成电子政务外网IPV6升级改造，全区7个乡镇、93个村（社区）的电子政务实现全覆盖，省级“一体化平台”延伸到村（社区）。二是用好一个平台。建好“一体化平台”，承接各类政务服务事项下放和委托，规范乡镇基础信息配置，推进线上线下同步全面公开，实现了四川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可用性“村村办”。三是执行一套标准。开展便民服务标准化建设，规范一套办公设备、一套便民制度、一套服务资料、一部热线电话和一个群众意见箱，做到“要素一张表、标准一把尺”，推动政务服务事项数据同源、动态更新，形成了标准化、规范化的政务服务指南。

1. 实施“快捷时办”，服务群众规范化

聚焦特殊群体办件困难和“8小时外”办事困境，通过建强帮办队伍、建立服务清单、建好服务体系，实现事项办理快捷化。一是建强帮（代）办服务队伍。整合党群服务中心力量，将网格员、志愿者、社会组织工作者等纳入帮（代）办队伍，全区已形成300余名村（社区）代办员、10名项目秘书的基层代办队伍，便民服务人员力量得到有效充实。二是建立帮（代）办服务清单。坚持群众需求导向，规范梳理紧贴群众需求的“一件事一次办”高频目录、罗江区乡镇办理行政审批事项清单、罗江区公共服务事项清单，形成群众看得懂、方便办的一揽式服务清单，实现群众及时办理事项。三是建好帮（代）办服务体系。坚持以“全员帮办、全程代办”为抓手，搭建群众家门口的政务服务新平台，实现“8小时”到“全天候”跨度政务服务，打通省、市、县、乡、村五级网上政务服务体系，有效解决服务群众“最后100米”。

广元市利州区：

基层司法所“四个三”护航乡村振兴

近年来，广元市利州区坚持把法治宣传、法律服务、依法治理融入脱贫攻坚和乡村振兴全过程各方面，“六个一”法治扶贫模式被《人民日报》报道，全省司法所服务乡村振兴现场推进会在利州区召开，白朝等3个司法所被命名为“全省服务乡村振兴示范司法所”。

1. 聚焦“三化建设”，推进固本强基

一是阵地建设标准化。坚持“设施齐备、功能健全、保障有力”平台建设标准，全区14个司法所建成“全国模范司法所”2个、“省级规范化司法所”9个。二是队伍建设专业化。在全市率先通过政府购买服务聘用司法辅助人员20名，司法所长法律专业占比达80%以上，上西司法所所长罗凤被评为“全国模范人民调解员”。三是业务建设规范化。严格执行《司法所业务工作规范》，突出机构设置、标志标识、公示公开“三个统一”，全面推进内务管理和提能增效。累计创建“枫桥式司法所”6个，占比43%。

1. 聚焦“三项服务”，增进民生福祉

一是服务农业生产。建立法治服务重大项目工作机制，积极参与产业规划、项目论证等前期工作，深度参与征地拆迁、土地流转、项目建设等中期过程，协同参与决策参谋、法治体检等后期服务。近三年，全区累计建成现代农业园区11个、“三品一标”47个，月坝特色小镇等98个重大项目落地或竣工。二是服务农民生活。建成实体、电话、网络“三位一体”公共法律服务机制，近三年，累计提供法律咨询4205件，受理法律援助885件，满意率达99％。三是服务农村生态。结合“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典范城市创建，参与制定农村生活垃圾处理、农业面源污染治理等规范性文件15个，健全公检法司群多方参与的农村环境监管和公益诉讼机制，联合查处环境违法案件29件，建成“美丽四川·宜居乡村”达标村154个。

1. 聚焦“三个环节”，深化依法治理

一是前端抓规范和预防。司法所长固定列席乡镇党委政府重要会议，每半年专题报告法治工作，积极参与村民自治章程、村规民约、小微权力清单等制度建设，协同形成“一核三治”乡村治理新格局。二是中端抓治理和调解。加快推进专职化人民调解员队伍建设，创新完善“三调”衔接机制，着力推动“事后调解”向“前端化解”转变。近三年，累计调解矛盾纠纷3269件，调处成功率98％以上。“罗凤调解工作室”被命名为“四川省金牌调解工作室”，宝轮商会调委会主任赵红艳被评为“全省最美人民调解员”。三是后端抓惩戒和矫正。近三年，累计接收社区矫正对象2837人，占全市总量的38.7％，重新犯罪率持续处于较低水平，利州区连续6年入选“全国最安全城市”。

1. 聚焦“三类群体”，构筑长效常新

一是用好“专业人”。全覆盖实现“一村一法律顾问”，探索建立一周一次驻点服务、一季度一次法治讲课、年度一次成效考核“三个一”制度。二是用活“身边人”。整编350余人组建宣讲队54支，其中：农村知客宣讲员155名，运用“顺口溜”等接地气方式，喜闻乐见开展法治宣传教育。三是掌控“关键人”。聚焦农村信访和缠访户、社区矫正对象、刑释人员等重点群体，“一对一”精准开展普法教育，以“关键少数”警示教育“绝大多数”，引导形成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良好法治氛围。

德阳市罗江区金山镇安家村：

“小积分”凝聚乡村治理“大合力”

德阳市罗江区聚焦农村基层治理短板问题，创新实施“村民积分制”管理，将村民的日常行为由传统的口碑评议转化为可量化、可评价的数据指标，有效促进乡村自治、法治、德治“三治”融合，形成了一条乡村赋能、简便易行的乡村治理新路子。

1. 科学设置积分标准，让积分管理有“刻度”

一是科学划定评议范围。由村党总支部牵头，成立“金山镇安家创新社会治理服务协会”，引导农户、工业企业、家庭农场、个体工商户等涉农企业、致富带头人参与，将全村978户常住户、16家工业企业以及6个家庭农场明确为积分制管理对象，实现辖区各类管理服务对象全覆盖。二是建立评议标准。立足于治理当前群众“道德范围内、法律底线外”的言与行，以《金山镇安家村村规民约》为基础，出台《金山镇安家村村民（单位）日常积分管理细则》，细化“遵纪守法”“环境卫生”“日常行为”“社会服务”等6大类34个评分项目，并赋予0.4-3分不同的分值；梳理“负面清单”10条，按照每条5分的标准进行扣减。三是强化评议宣传。突出效果导向，通过“四议两公开”的方式，经村民代表大会讨论表决后，依托村党群服务中心、群众文化活动以及广播、标语等载体和形式，常态化开展村民积分管理细则的宣传宣讲，形成“我制定、我承诺、我执行”的良好氛围。

1. 严格规范积分流程，让积分管理有“亮度”

一是健全评议组织。将全村划分为16个网格，由村民小组长兼任网格员，负责记录、审核、上报村民积分。通过群众推荐、组织举荐等方式，聘请村监委会成员、定向议事代表、老党员、道德模范等组成安家创新社会治理服务协会理事会，作为评议小组对村民积分进行审核认定。二是细化评议流程。发挥村民小组长乡风文明“监督员”职责，采取“实时记录+群众申报”方式，紧盯村民参与迷信活动、故意损坏公共设施等问题，收集乐于公益事业、主动参与村级事务管理等文明行为，做到“一事一记”。评议小组每月对村民积分进行审核认定，并在每季度末月28日经村党总支部审定后，将村民的积分情况在村务公开栏等醒目位置予以公示，接受村民监督。建立积分复议机制，评议小组针对村民提出的积分异议，可随时启动调查程序，防止评价结果失真。三是完善评议档案。强化评议的过程管理，以网格为单位、以月度为时间节点，逐一建立村民日常积分管理台账，做到“一网格一档”，做到“日录入、月上报”。

1. 强化积分结果运用，让积分管理有“力度”

一是与正向奖励相结合。年终对积分情况进行拉通排名，是党员的村民积分情况纳入党员民主评议评分项目。对表现突出的村民、企业、家庭农场、个体工商户等，授予“十星家庭户”“创业致富能手”“遵纪守法企业”以及“最佳经营土地能手”荣誉称号，颁发荣誉证书，发放100—400元奖金。二是与反向激励相结合。建立“黑名单”制度，经评议小组评议、村党总支审核，对评议积分低于7分的村民、企业、土地承包业主在一个评议周期内暂停其公益岗位资格、优惠补助政策等，并进行黑榜公示。建立“黑名单”转化升级机制，由村干部、党员“1对1”联系帮扶，帮助其转化升级。三是与经济利益相结合。将乡村治理积分纳入核定农户授信额度机制，符合条件的农户在额度授信贷款中，积分高的可享受特别优化利率。建立企业用工看村民日常积分的工作机制，鼓励辖区各类经济组织用工时，积极聘请日常积分高的村民，激发群众“好人好报、德者有得”的荣誉感和获得感。

米易县草场镇：

创新机制破解农村生活垃圾清运难题

近年来，米易县草场镇始终把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作为落实乡村振兴战略的重点工作来抓，深入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县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各项决策部署，以破解农村生活垃圾清运难题为抓手，紧盯问题根源，系统谋划、深入分析，细化管理、精心组织，坚持政府主导、市场主体、群众参与，通过机制创新，精细管理，有效解决了农村生活垃圾清运工作“政府投入大、管理难”“清运不及时、不彻底”“群众不理解、不配合”三大难题，农村人居环境明显改善，农村公共服务逐步完善，以环境美促进产业强、生态优、人文美，激发群众内生动力和活力，实现乡村面貌持续改善，助力乡村振兴战略的顺利实施。

1. 扣住“点”：集思广益，定责定标，实现垃圾清运无死角

草场镇通过分村召开村组干部、党员、群众代表农村生活垃圾清运座谈会，引导群众积极献言建策，在充分了解群众真实想法和建议的基础上，紧扣重点、难点、焦点，通过引进清运公司，采取“政府+群众+企业”模式（即：政府投入硬件，群众自筹资金，企业负责清运），明确垃圾清运主要职责，量化清运标准，组织各村与清运企业签订三方劳务协议，同时引导全民共同做好村域非生活垃圾监管。目前草场镇辖区64个村民小组共设立296个垃圾清运点，点位设置是过去的4.4倍，垃圾清运实现全覆盖。垃圾清运公司配备专业清运人员7名，大小垃圾车5辆，实现了垃圾清运无死角。

1. 连成“线”：紧扣问题，细化管理，破解垃圾清运收费难

制定《草场镇生活垃圾清运管理制度》，科学合理设置清运路线和垃圾投放点位，共设置296个堆放点523个桶，投入小垃圾车3辆、3T车1辆、8T车1辆，采取小车收支线、8T车收主线的垃圾清运对接模式，根据垃圾清运需求，做到支线每周至少两次，主线每日1-2次的清理频率，并做好各点位及周边日常保洁。强化清运过程和结果的监督管理，细化考核表，明确考核内容和考核分值，各村根据清运企业清运情况，每月支付合同价的90%，另10%作为年终考核，清运实效考核每月开展。296个垃圾清运点位全年费用62万元，平均每个点位0.2万元，每个点位的清运费是过去的1/6，全镇每年可节约资金18万元。群众由不愿缴“份子钱”变为主动缴“份子钱”，各村的缴费都率达到了85%以上。实现政府补贴费用少或不补贴费用，也能推动垃圾清运良好运行。

1. 铺开“面”：政府引导，全民参与，提高垃圾清运满意度

草场镇政府负责统筹协调，各村垃圾清运费采取“群众自筹为主，政府补助为辅”方式筹集，指导村组修订完善村规民约，将垃圾清运作为纳入村规民约重要内容，并协商明确清运费自筹标准为2元/人·月，按照“村财镇管”要求对群众自筹资金进行管理。群众通过村规民约自筹垃圾清运费，将生活垃圾投放到各点上，监督垃圾清运企业严格按照协议约定标准和要求将垃圾清运干净，组织各村群众代表对清运实效每月开展一次监督打分，作为年终考核的主要依据。垃圾清运及时干净，彻底改变以往垃圾点位蚊虫满天飞、臭气熏天的现象，也改变了群众焚烧生活垃圾的习惯，生态社会效益逐步凸显。清运公司集中对各村堆放点、池及乱扔乱倒等存量垃圾进行彻底清理，清理存量垃圾30余吨，农村生活面貌大为改善，广大群众满意度不断攀升。

1. 构成“体”：区域共享，强化整合，建立垃圾清运循环链

米易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城乡生态环境建设，把城乡一体化作为宜居环境建设的基础，按照政府推动、全民参与、城乡统筹、因地制宜的原则，将米易农村垃圾收运按3条主要收转运线路串联起来，区域共享，强化整合，全力推进城乡一体化建设。按照户配置分类垃圾桶、村建分类垃圾池、乡镇建压缩式垃圾中转站，县集中处理方式，购买不同吨位数的压缩式、自卸式垃圾收运车、转运车等，逐步建立“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县处理”的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实现行政村生活垃圾收转运设施全覆盖。

米易县撒莲镇禹王宫村：

聚集三方合力 解决治理难题

禹王宫村坚持党建引领统领乡村治理，立足从建强党组织基础、夯实乡村人才队伍、实施人居环境整治、推进农业农村改革等方面入手，依托“三会五员”治理机制，充分发挥群众主体作用来回答“谁来治理、如何治理”的问题，持续推进特色产业发展、宜居乡村建设、创新实践村集体经济发展新模式，走出了一条独具特色的乡村善治之路。

1. 聚焦党组织建设，筑牢乡村治理保障

农村党组织是乡村治理的“领头羊”，组织力的强弱直接关系乡村治理的效果、关系能否破解发展治理难题。扎实开展村“两委”班子运行情况“回头看”，全面梳理视野不宽、思路不清、结构不优等问题，通过谈心谈话、述职评议、民主评议、“三会一课”等手段，直面困难问题，深入剖析，凝聚共识，形成合力，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明显增强，逐步构建起以村党组织为领导、村民自治组织、村务监督组织为基础、集体经济组织、农民合作社和广大群众多方参与的“1+2+N”基层组织体系。同时，以村级建制调整改革和“两委”换届为契机，以夯实乡村人才队伍为抓手，持续优化村“两委”班子结构建设，先后回引82名优秀农民工、大学生、退役军人返乡创业就业，其中，28人纳入后备干部人才库，7人吸收为村组干部。同时注重把产业发展、森林草原防灭火、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防汛及地质灾害防治、安全生产等中心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党员干部群众作为后备干部人选，为助推禹王宫村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

1. 聚力人居环境整治，夯实乡村治理基础

乡村建设与乡村治理是相辅相成的关系。禹王宫村从群众最关心、最直接的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入手，着眼建章立制、系统治理、常态长效，确保整治工作取得实效。一是明确整治重点。通过实施基础保障、垃圾清运、沟河清理、污水达标、圈舍整治、环境竞比“六大”行动，将村道社道、文化院坝等公共环境管护责任划分到户，充分发动群众广泛参与，全面提高群众参与环境整治的热情。二是健全长效机制。按照“政府出一点、集体补一点、群众筹一点”的方式，保障设施设备配备运营维护费用，群众按照2元/人/月的标准缴纳卫生保洁运行费，采取“定点集中回收”的方式坚持每日清运生活垃圾，以“政府补贴+村集中转运+企业处置”的方式集中处置秸秆，通过水质在线实时监测仪确保污水达标排放。三是落实奖惩措施。以环境卫生“七个好”为标准，举办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户户“红黑榜”竞比大赛，开展户户竞比、组组竞比。由村委会牵头，以村民小组为单位，每季度评选出2%家居环境好、5%家居环境差的农户。每季度评选出排名前后20%的村民小组。对进入红榜的农户给予实物奖励、张榜表扬和宣传推介，进入黑榜的进行通报、曝光和限期整改。

1. 聚拢各方力量，构建共建共治共享格局

一是修订村规民约。修改完善符合村情民情的“村规民约”18条，将褒扬善行义举、贬斥失德失范、整治人居环境、治理大操大办、反对铺张浪费等写入村规民约，引导村民自觉遵守。村党总支牵头成立“红旗堰用水协会”，建立“支部+协会+党员”三带头模式，党员带头讲付出、带头守秩序、带头交水费，破解了红旗堰日常维护难题。二是完善乡村治理机制。禹王宫村充分发挥群众主体作用，由村党组织牵头，围绕“共谋、共建、共管、共享”的原则，组建了“党务村务财务事务监督会、邻里互助会、红白理事会”（三会），配齐了“党风政风民风监督员、乡村及农房建设监督员、农业产业发展技术员、环境卫生保洁监督员、思想文化宣传员”（五员），切实发挥“三会五员”在民主监督、文明建设和思想文化宣传等方面的作用，形成了齐抓共管、全民参与的良好氛围。三是构建“自治法治德治”三治融合体系。严格落实“四议两公开一监督”议事决策机制，搭建村民议事协商平台，推行民情恳谈、百姓议事、“遇4说事”等议事机制，深入推进“一村一辅警”“一村一法律顾问”，实施政法干警进万家活动，隆重举办农民丰收节、新春游园会、乡贤讲道理等活动，大力开展移风易俗示范户、文明家庭、道德模范等榜样评选，形成见贤思齐、崇德向善、遵纪守法的浓厚氛围。